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并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接控股股东上海盈方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盈方微电子”）函告，获悉盈方微电子已对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进行了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万股)	质押开始日	质押解除日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盈方微电子	是	600	2016年3月21日	2017年2月28日	浙江华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83%
合计	-	600	-	-	-	2.83%

2、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万股)	质押开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盈方微电子	是	600	2017年3月1日	2017年8月24日	无锡新晶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83%	融资
合计	-	600	-	-	-	2.83%	-

3、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盈方微电子持有公司股份 211,692,576 股，占公司总股本 25.92%；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股份数量为 211,442,17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5.89%。

4、其他情况说明

截至本公告日，盈方微电子股权质押情况仍保持稳定，其所持股份不存在被强制平仓的情形。盈方微电子拟采取追加保证金、提前部分还款等有效措施降低融资风险，以保持公司股权的稳定性。

二、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登记证明及股份冻结明细；
- 2、股东质押函告。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3月3日